

守初心 矢志不渝 践使命 本色不改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深化主题教育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梁瑞虹 通讯员●王翠萍●张学刚

走进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人民检察院,映入眼帘的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亮丽展板;走进东胜区检察院,植入脑海的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浓厚氛围;走进东胜区检察院,铭记于心的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火热进行。

东胜区检察院,这个荣获“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称号、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荣记“集体一等功”、有着光荣传统的基层检察院,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将学习与工作紧密衔接,做好“规定动作”,创新工作思路。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该院将学习贯穿于业务之中,业务是点,学习是线,点线结合,有序发展。主题教育开展以来,全院干警认真学习,踏踏实实工作,用满腔热情托起了永不褪色的“检察蓝”。

“百舸争流催人进,风劲扬帆正当时。我们将乘着时代的东风扬帆起航,向着全国模范检察院的目标砥砺前行。”东胜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治录信心百倍地说,院里的每一位干警正以胸怀“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肩负“功成必定有我”的责任担当,努力为平安东胜、法治东胜、美丽东胜建设增光添彩!



▲东胜区人民检察院党总支组织党员干部到康巴什党员政治生活馆参观学习。
▲东胜区人民检察院全体党员干部在党组书记、检察长王治录的带领下,进行党员集体宣誓。

又一起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刑事案件审结了。看着判决书中的判决结果与量刑建议一致,作为东胜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负责人,王春红从容而淡定。

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是对自愿如实供述、真诚悔罪认罪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理的法律制度。自落实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以来,东胜区检察院全面推行这一制度,以68.2%的适用率走在了全区前列。这是对刑事案件工作的成功实践,更是对“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最好诠释和最好证明。

2018年10月26日,修订后的《刑事诉讼法》增加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认罪认罚可以依法从宽处理的原则作出了规定。今年1月,东胜区检察院积极落实,符合条件的案件,均适用认罪认罚制度作出从宽处理。工作中,创新办案模式,提升

看到对面显示屏传来了实时画面,一张张稚嫩的脸庞出现在闫霞的眼前,她走上讲台,再一次开始了隔空授课。显示屏中,是东胜区第一中学初二年级的学生,他们正坐在学校的电教室内,认真地聆听着普法宣讲课。

这是一个远程课堂,课堂就设在东胜区检察院,而这样的未成年人远程法治宣教平台在全区检察机关尚属首家。通过教育部门的远程电教网络,该平台可以直接连通辖区内各中小学校的实时课堂,并以直播的形式,向学生进行授课。该平台的建成,使传统的“一对一”走动式授课变为了“一对多”互动式宣讲。

自成立未成年人检察团队起,东胜区检察院党组成员、第二检察部主任闫霞就开始从事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她说,未成年人远程法治宣教平台采用的是“菜单式”订课,未检工作团队的干警可以根据不同需求进行授课。

坐在电脑前,轻轻点击鼠标,一幅清晰的影像画面由远及近,缓缓地呈现在张鹏的眼前。画面中,各类违法行为的现场坐标、面积等相关情况清晰可见。如此详实的数据,成为案件的关键依据。张鹏是东胜区检察院第五检察部检察官助理,他正在利用公益诉讼大数据应用平台,对一起公益诉讼案件的航拍资料进行整理和数据分析。该平台的应用,极大地提高了办案效率。

2018年初,东胜区检察院被确定为鄂尔多斯市首家法律监督大数据中心建设试点。目前,该数据中心现已接入40多家单位的基础业务和执法司法数据,为开展各项检察工作提供了丰富的数据资源。作为该数据中心的一部分,公益诉讼大数据应用平台正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践于行 展现新作为

立案质效,确保制度有效落实。落实值班律师制度。与东胜区司法局共同制定了《律师值班制度》,在检察院与看守所分别设立律师值班室,适用认罪认罚所有案件均在律师见证下签署具结书,保障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的自愿性、合法性。运用信息化手段。自2018年年底以来,远程提讯、远程庭审、远程会商等平台全部开启,对于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案件通过远程提审,不仅节省了司法资源,而且提高了办案效率。实现量刑建议规范化。通过对历年危险驾驶案件生效判决的梳理,多次与法院商讨,进一步细化了危险驾驶案件的量刑标准,并达成一致。对可能判处有期徒刑3年以下的盗窃案和故意伤害案,也与法院统一意见。据了解,法院对量刑建议的采纳率达到90%。

立于言 建功新时代

如今,东胜区检察院已与辖区内具备同频互动条件的18所中小学校建立了网络互联,针对未成年人专门开设的远程课堂已经形成规模,自2018年11月开课以来,普法课程已经开展了17节。远程课堂仅仅是未检工作的一个部分。作为鄂尔多斯市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数量最多的基层院,近年来,东胜区检察院将保护未成年人工作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来抓,构建了“捕、诉、监、防、护”一体化办案模式,建成了集未成年人案件办理、心理矫治、模拟法庭、不起诉宣告等功能于一体的特色办案区。自开展工作以来,未检工作团队的干警们守初心、践使命,积极探索“检察+N”工作模式,着力打造未检工作品牌“守护娜荷芽”,全力保护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

2018年以来,东胜区检察院根据未检工作的特殊性和办案需要,以功能完备、布局合理、实用规范为基本原则,高标准地建设了“守护娜荷芽”多功

成于效 担当新使命

公益诉讼大数据应用平台以信息化手段助力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为基本原则,充分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手段,辅助公益诉讼检察监督工作,借助分析研判,发现监督点、案源,实现信息化案件管理和智能辅助办案。

公益诉讼大数据应用平台具有不可替代的优势:转变了原有数据对接模式,打破了数据壁垒;集合了在公益诉讼领域中的多种案件来源渠道;涵盖了生态环境、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资产保护、国土使用权出让等领域的30余种分析研判模型以及38项有关公益诉讼的刑法罪名,极大地提高了检察官办案效率;建立了完整的公益诉讼知识资源体系,包括150项公益诉讼领域的通用性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收录了公益诉讼开展以来千余个

探索文书繁简分流。对适用认罪认罚的案件在起诉书中直接写明量刑建议内容,不再另行制作《量刑建议书》。对适用认罪认罚的危险驾驶案件,制作表格式审查报告和起诉书。

从犯罪嫌疑人认罪认罚到检察机关提出量刑建议,从值班律师签字确认具结书到审判机关作出判决,一起案件从开始到结束,各方协调配合,提高了司法效率,节约了诉讼成本。“实践证明,我们用自己特有的方式探索前行,完成使命,得到了社会的认同,得到了同行的瞩目。”王春红说。

“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开展以来,东胜区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干警积极转变办案理念,将热情投入到工作当中。截至目前,东胜区检察院适用认罪认罚案件434件453人,适用认罪认罚的案件罪名达到28个,适用率为68.2%,在全区处于领先水平。

能办案工作区。办案工作区集讯问、询问、谈话、观护、心理疏导五大功能于一体,设置了讯问区、观护区、询问谈话区、心理测评区等四个功能区域。

同时,东胜区检察院结合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点,构建了“检察+N”工作模式,打造了全方位、多层次的观护阵地。“检察机关+社区”,即利用各个社区的活动中心、图书室、心理咨询室等,开展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心理矫治、义务劳动等帮教活动,增强观护对象的社区融入度;“检察机关+企业”,即考察、走访、协调辖区企业,为符合帮教条件的涉罪未成年人提供合适的工作机会和技能培训;“检察机关+学校”,即充分发挥学校教育优势,通过思想道德教育和技能教育,让涉罪未成年人学有所成,顺利回归社会。

闫霞说,通过制度建设和平台建设,东胜区检察院切实维护了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为辖区未成年人撑起了一片“蔚蓝的天空”。

全国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建立了全面的综合管理体系,轻松地实现公益诉讼业务的管理。

公益诉讼大数据应用平台具有数据采集、智能分类、分析研判、办案管理、知识资源、公益诉讼大数据中心、指挥调度中心等七大功能。

自2019年10月项目启动以来,公益诉讼大数据应用平台已完成了硬件设备安装及调试、行政执法单位网络构建和联通系统基础软件部署搭建。

“我们的职责就是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保障生态环境、食药安全、国有资产等领域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信息化手段将让我们的工作更加高效,同时,也赋予了我们更多的自信。我们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去做好每一次监督,办好每一件案件。”张鹏说。